

询价单	
询价单位：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	联系人：陈老师 0551-63602054 chenwenjia@ustc.edu.cn
报价单原件送达截止时间：2026.1.5	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作化南路 42 号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 陈老师 18656098682	
采购名称：Johann 型 XES 光谱仪探测器 预算：800000 元 技术要求： 采购一台 Johann 型 XES 光谱仪探测器，具体技术参数要求如下：探测器类型为混合计数；传感镀层为 Si；感光面积$\geq 70 \times 25 \text{ mm}^2$；像素大小$\leq 55 \times 55 \mu\text{m}^2$；工作能区范围为 4-10 keV；最大工作帧率$\geq 80 \text{ fps}$；量子效率$\geq 90\% @ 4 \text{ keV}$；最大光子计数率$\geq 3 \times 10^8 \text{ phs/s/mm}^2$；工作环境为大气常压（1 Bar）；冷却方式为风冷或水冷。 交货期：签订合同后 8 个月 付款方式：（1）合同签订后，支付合同总价的 30%；（2）货物出厂测试合格并发货后，支付合同总价的 60%；（3）货到买方指定地点并且经买方验收合格后，支付合同总价的 10%。 验收指标及验收要求：标准产品提供出厂报告。 保修及售后服务：提供至少 1 年的免费保修，包含人工、维修及零件等费用。在保修期内，供货商需要及时提供维修服务，包括产品的正常检修、维护等。保修期自验收签字之日算起，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而导致设备停用的时间从保修期中扣除。	
备注：一、报价单列明总价和各分项价格。如无分项报价需列明原因，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单。 二、报价单上需列明交货期和质保期。 三、报价单（一次性最优惠报价）密封邮寄，评审现场拆封。 四、提供报价单盖章原件 2 份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份，代理产品需提供相关产品授权书 2 份（授权时限至少覆盖正式签署本项目合同之日），技术指标供及商务要求响应表（见附件）。 五、国内设备采购请开增值税专用发票。 六、进口产品要求：1、进口设备要求各参与报价公司能够直接签订外贸合同，如国内公司进行报价，需提供由律师签字的外贸合同签订授权函以及律师资格证复印件。 2、提供进口产品免税报价。 3、报价单价格条款必须是 CIP 到合肥机场的价格（合肥机场到项目现场的运输保险由供应商承担）。 4、如包含服务，需列明服务项目及时间期限。	

